臺灣苗栗地方法院114年政風室約僱職務代理人甄試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別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4">本人相片
(請列印或黏貼最近3個月內2吋彩色正面脫帽半身相片)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td></td><td>最高學歷</td><td colspan="2">學校
科系所畢(肄)業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</td><td>E-mail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></td><td>行動電話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緊急聯絡人</td><td></td><td>緊急聯絡人
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2">(H)
行動電話</td><td>應試編號:
(本院填寫)</td></tr>
<tr><td>戶 籍 地</td><td colspan="3">□□□□□</td><td>兵役</td><td>□役畢□免役</td></tr>
<tr><td>通 訊 處</td><td colspan="5">□同戶籍地
□非戶籍地，□□□□□</td></tr>
<tr><td>經　　歷
(請務必詳填)</td><td colspan="5">曾任：

現職：</td></tr>
<tr><td>法院相關工作經驗
(無免填)</td><td colspan="5">任職法院：

任職期間：

工作內容：</td></tr>
<tr><td>繳驗證件
(應繳證件不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不受理報名，不通知補件)</td><td colspan="5">1.□報名表1份（相片貼於右上方空格）
2.□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（請黏貼於報名表背面）
3.□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(正本)
4.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（如以國外學歷報考者，請併附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譯本各1份）
5.□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正反面影本1份（尚未役畢者，請檢附仍於服役期間暫准報名切結書）
6.□其他相關證明文件1份(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、原住民族身分者戶籍謄本正本、工作服務證明文件影本、更改姓名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，無免附）</td></tr>
</table>

報考人聲明事項：

※ 本人 □是 □否 具有雙（多）重國籍。

※ 本人 □是 □否 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10年之人員。

※ 本人 □是 □否 具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、第27條、第28條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12條所列應迴避任用或不得擔任公務人員各款情事。

※ 本人 □是 □否 有配偶、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現職為貴院員工（稱謂：____姓名：_____）

※ **本人所具應試資格及所填附資料均詳實無誤，如有不實或偽造，經貴院查證屬實，同意註銷應考或受僱資格，已錄取者則撤銷儲備資格，已進用者無條件同意解僱，另同意貴院利用電腦查詢個人資料，以及獲應試及錄取之姓名公告於相關網站。**

報考人簽章（務請親自簽名）：　　報名日期：114年　月　日

簡要自述：(500字以內，含家庭現況、求學過程、職涯規劃、工作經歷、專長及報考原因等)

請粘貼國民身分證影本 (正面) (影印本**須清晰**，黏貼不可超出欄外)	請粘貼國民身分證影本 (背面) (影印本**須清晰**，黏貼不可超出欄外)

政風室 審查結果	審核意見： □符合應考資格 □不符合應考資格：	主任	

說明：

1. 此表**由應考人用正楷填寫，不得潦草**(姓名切勿簡寫)。
2. 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應與繳驗證明文件相符，不得隨意更改。
3. 報名**應繳交文件務須齊全，如有短漏視為資格不符，不通知補正，且不予受理**。
4. 報名人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請確實填註。如有變更，應即通知本院政風室。無法聯繫者，自行負責。